

##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70.3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49.75%、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89.86%，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延续互保关系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金泰”）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飞达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达环保”）对外融资提供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现将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绍兴银行签署了一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时代金泰在绍兴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 38,900 万元，债权人为绍兴银行。除此之外，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上虞时代广场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广场”）此前已与绍兴银行签署了两份《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时代金泰在绍兴银行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等合同签署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基于以上三份担保合同的签署，公司与时代广场通过保证担保结合抵押担保的复合担保方式为时代金泰在绍兴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为最高不超过 38,9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时代金泰及其全资子

公司飞达环保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69,495 万元，以上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 二、本次签署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保证人/担保方：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债务方：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方：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协议约定的债务期间为一年。

担保金额及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38,900万元的本金余额；利息（包括按规定计收的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务人应向债权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等）。

##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含对上市公司体系内主体的担保，不包括上市公司接受担保）为 131,706.79 万元（含 5,084.00 万美元和 97,080.68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31%；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15,807.88 万元（含 5,084 万美元和 81,181.77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9.7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69,49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9.8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上述财务数据涉及的汇率换算基准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1 美元对人民币 6.8108 元）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6日